115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推薦表校內自評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同意書

- 一、蒐集單位:高雄醫學大學課外活動組
- 二、蒐集目的:辦理遴選推派 115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業務。
- 三、資料類別:C○○一辨識個人者、C○○三政府資料中之識別者、C○一一個人描述、C○三一住家及設施、C○五一學校紀錄、C○五二資格或技術、C○五七學生紀錄。
- 四、資料利用期間:至遴選推派 115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業務結束。
- 五、資料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境內。
- 六、資料利用對象:本校課外組。
- 七、資料利用方式:承辦單位僅蒐集為執行上述特定目的所必要提供之個人資料,並 於辦理業務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及法令規定之期間內,以有利於達成前揭特定目 的之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腦處理、郵寄、電話)使用,申請者提交之推薦表、通 訊資料、相關資料佐證,將提供校內評審進行審查,並使用 Email 通知及手機聯 繫通知徵選結果及後續推派程序。
- 八、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您可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或更正、製給複製本、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刪除個人資料。
- 九、承辦單位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選擇是否提供,惟若選擇拒絕向本單位或提供不完全時,本單位將有權調整為您服務項目, 可能影響您的權益。

本人已閱讀且充分獲知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承辦單位於上述事項範圍內蒐集、處理 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且同意承辦單位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茲簽署如下:

同意人簽名	(請親簽)
法定代理人簽名	(請親簽,未滿 20 歲者,法定代理人請簽名)